

一、本會沿革

財團法人犯罪被害人保護協會係依 犯罪被害人保護法第29條規定由法務部 會同內政部在民國88年設立的公益慈善 機構,主要在協助因他人犯罪行為而被 害導致重傷者本人或致死亡者家屬重建 牛活。

本會於88年1月21日奉法務部核准 並向台灣台北地方法院辦理財團法人設 立登記,隨即於88年1月29日成立,並於 88年4月1日於各地檢署內設立辦事處, 由檢察長擔任辦事處之主任。92年12月 各辦事處更名為分會,組織變革為委員 制,檢察長升任為榮譽主任委員。繼續

服務各地區因犯罪行為被害而死亡者之 遺屬或本人受重傷害的保護工作,本分 會辦公位址於屏東縣屏東市棒球路10號 2樓,希望透過政府與民間團體結合社 區建立保護網,提供犯罪被害人協助與 撫平傷痛,重建生活,維護社會安全福

98年8月1日犯罪被害人保護法新法 修訂施行,將性侵害被害人納入犯罪被 害人補償及保護對象,並同時將家庭暴 力與人口販運犯罪行為被害人、兒童及 少年以及大陸地區、香港、澳門與外國 籍配偶或勞工等被害人納入保護服務範

二、工作簡介

我們的服務項目:

- 1. 安置收容: 因遭受被害導致無家可歸 的被害人,由我們協助安排政府或社 會福利單位提供的收容場所。
- 2. 醫療服務:因他人犯罪行為致生理、 心理遭受創傷者,安排前往相關醫療 單位接受治療。
- 3. 法律協助:提供被害人在被害案件中 的民事求償、刑事偵查、審判前後等 相關法律諮詢與協助。

- 訓練、牛活規劃及心理輔導等方式, 以及提供相關資訊、轉介服務等,協 助受保護人重建他們的生活。
- 10. 信託管理:受保護人如果是未成年 人,不適於管理其受補償金額時,依 法在他們成年前為他們信託管理,以 分期或按月支付方式提供他們生活費 用,以保障其權益。
- 11. 緊急資助:受保護人如因被害案件 導致生活頓陷困境情況緊急,我們會 提供急難救助及協助他們尋求救助。





柔

- 4. 申請補償:協助受保護人依法向地方 法院檢察署申請犯罪被害補償金、暫 時補償金及其相關事項。
- 5. 社會救助:受保護人因家境貧困而無 法生活者,協助向社政機關或社會福 利機構申請急難救助。
- **6. 調查協助**: 為確保受保護人受償權 協助洽請相關機構調查犯罪行為 人或依法應賠償責任人的財產狀況。
- 7. 安全保護:受保護人如有再次被害的 虞盧時,協助協調警察機關等單位實 施適當保護措施。
- 8. 心理輔導:因被害案件而導致心理受 創者,協助作心理調適治療。
- 9. 生活重建:以輔導就學、就業、技藝

資助金額每人每月新臺幣(下同) 6,000元,最多以支給3個月為限。

- 12. 出具保證書:受保護人如要向加害 人起訴請求各項損害賠償時,無資力 支出假扣押擔保金目非顯無勝訴之望 者,得依申請由我們協會出具保證書 代替擔保金。
- 13. 訪視慰問: 以主動訪視慰問等方 式,關懷瞭解應受保護人困境,提供 必要的協助及安撫心靈。
- 14. 查詢諮商:提供犯罪被害人及社會 大眾關於犯罪被害人保護相關事項及 疑難問題之解説。
- 15. 其他服務:辦理其他犯罪被害人保 護相關事項服務。

犯罪被害人保護協會歷史年表

時間	
1.97年12月01日	97年度志工聯合會議
2.97年12月17日	97年度第二屆第三次常務委員暨委員會會議
3.98年01月11日	新春團圓餐會
4.98年03月03、11、18日	98年度志工分區座談會
5.98年05月02日	98年度母親節關懷活動
6.98年05月11日	98年度端午節發放慰問金及禮盒
7.98年05月-10月	2009年犯罪被害保護法治宣導活動
8.98年06月26、27日	98年度南區聯合志工研習會議
9.98年07月08日	98年度第二屆第四次常務委員暨委員會會議
10.98年07月15日	98年度志工研習座談會議
11.98年07月27-30日	「學習成長成長學習」馨生夏令營
12.98年09月08日	三會志工專業知能研習會議
13.98年09月14日	98年中秋節慰問活動
14.98年10月23日	第五屆保護志工特殊訓練
15.98年10月31日	「88水災馨心相惜」同歡會
14. 98年11月18日	屏東、高雄保護志工交流座談會議
15. 98年12月23日	98年度第二屆常務委員暨委員、第五屆保護志工聯合會議

犯罪被害人保護協會台灣屏東分會歷屆理事長名冊

屆別	主任委員	職稱	任期
1~2	李燕妹	屏東縣唐榮國小校長退休	6年
3	李昭仁	屏東縣醫師公會理事長/ 李內科診所醫師	



























三、志工分享

1. 犯保十年心 • 晴 • 天 志工隊長 戴鳳賢



本人曾經參與許多的公益團體活 動,這已是我生命中不可缺少的一部 分,因為我認為它是我生命中自我成 長最大的環境和體驗、人生學習最大 的空間,抱著「其寬大為懷、忘我無 私、服務他人、成長自己」為宗旨, 民國60年開始擔任屏東縣警察局枋寮 分局義勇警察隊長,73年由時任高分 局長引介,投入屏東地區司法保護輔 導工作,歷任觀護志工、更保志工 司法志工、屏東監獄、看守所教誨志 工,一直輔導曾誤入歧途的更生人, 改過遷善、回歸正常生活社會生活, 88年犯罪被害人保護協會屏東分會召 募首批志工,由屏東地檢署黃書記官 長推舉加入志工行列,經研習訓練才 確實了解犯罪被害人保護協會秉持 「人溺己溺」的精神,協助因他人犯 罪行為而造成重傷者本人或死亡之家 屬,透過政府的力量,補償制度,利 用社會資源徹底落實犯罪被害人保護 法之功能,協助弱勢孤苦的一群人, 能夠走出陰霾,脱離悲情,重建生

活,我就在它神聖又温馨的理念,實 際投入保護被害人的工作,展開不同 的人生體驗。民國97年被選任為志工 隊長一職,承接屏東分會的使命,配 合彭秘書的專業領導,召集志工隊長 分區研習,共同討論、集思廣益,讓 志工隊員更瞭解訪視過程中,運用知 識領域傾聽被害人或家屬的心聲, 了 解他們的實際需求,以提供各項必要 的協助,志工們憑著一股熱誠與慈悲 的心,同心協力,抱著無私奉獻,無 怨無悔的精神,將上級交付之各項任 務,囑託之個案,訪視慰問追蹤案 件,都能圓滿達成,讓志工隊從無到 有,慢慢萌芽,成長茁壯,結果讓屏 東分會業務履創佳績。

歷經保護訪視輔導工作,接觸了 許多社會因突發事故的個案, 在訪視 輔導有著極大差別,諸如受害人家屬 的質疑或不合作,反覆質問等問題, 為什麼要來訪視,你們是否詐騙集 團,因近年來媒體一再披露詐騙集團 的猖狂,令人防不勝防,造成人跟人 的信仟消失,致真正保護輔導者,還 未開口就被蒙上不白之冤,難以自 清,面對如此窘境,心中的挫折感難 免會產生,但每當看著被輔導的個 案,重新走出傷痛的陰霾,迎向陽 光,一個家庭又將完整維持下去,內 心除了替案主慶幸外,也和多位個案 家屬建立良好關係,已成為生活中的 好朋友,只要碰上困擾,法律諮詢轉 介,必定打電話或親自來向我商討協 助,想到這裡,讓我覺得温暖,似乎 一切的挫折和委屈又顯得微不足道 了。



7年前,我的丈夫在自家門前遭不 明車輛撞擊死亡,對方肇事挑逸。這 件事情對我們家來說,真是晴天霹 震,驚惶、害怕、無助的情緒似狂風 暴雨迎面而來。

我的丈夫大我8歲,從認識至結婚 到他離開共15年。這15年的時間我倚 靠他而活,不喜歡出門的我,沒有朋 友、不懂生活,只是一個平凡的家庭 主婦。丈夫的死過於突然,讓我一時 之間不知所措,他的後事、孩子的教 養和未來生活瑣事等…,事情如排山 倒海般 湧了 過來,讓我失了分寸,不 知道該怎麼活下去?

於是,我放棄了自己,酒精、安

眠藥成了日常必須品。孩子也正值青 春期,我的自我放逐及孩子的叛逆, 讓彼此之間越離越遠,親子關係越來 越惡劣。我把自己的心關了起來,未 來對我來說是虛無、沒有希望的,我 牆、開車時想撞電線桿或樹、吃安眠 藥…,我想要結束這一切。醫生診斷 出我得了重度憂鬱症, 還給了一張憂 鬱症重大傷病卡,當時我想,這一生 大概就要狺樣禍了。

直到,參加一次協會辦的活動 中,秘書的一句:「你現在過得怎麼 樣?,。她關心的眼神及温暖的話 語,讓我像在大海中抓到了一塊浮木 般,使我頓時的敞開了心胸。在當 時,經濟及工作上的壓力幾乎將我壓 垮, 還必須兼顧孩子們的生活、教養 等種種問題,我的信心和勇氣幾平消 失殆盡。經由這次機會,我開始接受 協會的心理輔導,多次下來,已經有 足夠的信心面對外邊的世界。

透過協會的心理輔導,不只是我 改變了,我的孩子們也從叛逆、自 卑、軟弱變成今日的貼心、懂事、有 自信, 還會鼓勵、安慰我。這樣的改 變,增進了我們家庭幸福,也使我能 漸漸走入社會,安心的工作。

在此,我要向這些默默為我們付 出關心和幫助的協會成員及志工伙伴 們獻上最深的感謝,也想告訴所有被 害者家屬們:「請不要傷心、不要難 過,因為世上還有許多關心及幫助著 你們的人。勇敢走出去,世界上還有 更多的美好,等著你去發現去領受, 所以加油囉!!.



3 一路走來

志丁 邱秋蓉

猶記得踏入犯保的第一天,我懷 著一顆忐忑不安的心,走進位在地檢 署一樓的辦公室。從未到過地檢署的 我,總認為都是發生一些司法案件, 不得已才會來這裡。 然而, 在經過林 秘書詳細説明介紹後,才瞭解犯保的 服務項目及理念。隨後,因林秘書調 到台北總會,恰逢新舊秘書交接之 際,情況只能以兵荒馬亂來形容。好 在有許多資深志工的協助及秘書更換 也漸漸穩定下來,在這不知不覺間, 也熟悉了業務。

如今, 在忙碌之際, 也已過了一 年。在大家的努力之下,協會的業務 漸漸茁壯。與個案接觸中,看到每個 個案堅強的面對自己的人生低潮,再

勇敢的爬起來,還有工作人員與志工 無怨無悔的付出,都令我感動莫名。 其中令我印象最深刻的是,有一位孩 子因父母於他很小的時候就已分開, 家庭又遭逢重大變故,隔代教養的關 係造成行為偏差的問題。孩子的伯母 來電向協會求助時,我與一位志工前 往其家中訪視、並且不定時的與孩子 聯繫或寫信關懷, 甚至轉介至心理輔 導中心予以輔導。雖然剛開始孩子看 似無動於衷,我們的關懷並沒有立竿 見影的效果。可是,值得慶幸的是, 孩子這學期不但回學校念書,同時也 找回了自信。這件事情讓我體會到, 在犯保協會的工作不只是正面與個案 家屬接觸,更要發揮耐心、愛心及同 理心去關心他們,他們的成長也就是 我們最大的驕傲。



四、心得點滴

1 新手上路

秘書 彭惠齡

老實説,剛接任這份工作時,緊 張及害怕的心情是大禍於高興的。— 方面擔心自己能力不足以致於無法勝 任,會因此耽誤到許多人;另一方面 ,看到前手每天拼死拼活工作,喘不 **過氣來的樣子,著實令我不敢想像自** 己的未來,所以一開始就已經讓我萌 牛银意。

但是,漸漸開始自己接手之後, 慢慢經歷許多事,讓我發現這並非全 是一份苦差事, 這反倒是一份能激勵 自己潛能及發揮自己想法的工作。越 是投入,我就越能體會這種感覺,沒 有人能綁住自己,能隨著自己的想法 越飛越遠,越衝越前,也許會讓自己 陷入瘋狂工作的狀態,卻能自由自在 , 盡情發揮, 苦中作樂也未嘗不是 件趣事。

除此之外,透過這份工作,使我 有幸能接觸許多形形色色的人,體會

到孔子所謂的:「三人 行必有我師焉」之道 理。不論對方如何,總 能從其身上學到一點東 西, 這對我來說是寶貴 的經驗, 也是一種挑戰 , 這可不是教科書上學 得到的。我也從中體會 到,幫助人是多麼愉快 看著志丁大哥大姊無怨 無悔的付出,只要我需

要幫忙,總是二話不説出錢出力;雖 然訪視奔波辛勞,但也樂在其中。大 家這麼用心為協會、個案努力,貢獻 自己的精神及心力。我不知不覺也感 染了 信份氣息,雖然我的能力很有限 ,但若能盡一點點微薄之力,即使只 能幫助到一個家庭,減少社會裡微乎 其微的悲痛,那也有值得堅持下去的 價值,繼續努力的空間。

2. 從零開始

助理秘書 陳姿君

茫茫然於生活旅途中, 這是我在 **畢業之後的感想。對於人生的定義與** 目的為何,我很迷惘,也因此沒有一 個努力的目標與方向。不懂為什麼有 人可以工作的如此開心、如此盡心盡 力,也不瞭解為何有些人可以工作永 久不會懈怠。更不明瞭,活著究竟是 為了什麼,何須努力?何須付出?但 是,進了犯罪被害人保護協會之後, 我漸漸明白狺筒中菹理。

犯罪被害人保護,聽起來就是一 件必須付出熱忱才可以一直持續下去 的工作。一開始,我不知道自己是否

有能力或有熱心可以 持續這份工作, 但慢 慢接觸之後,被害人 的無奈、辛酸、傷心 與無助,都產引著我 想為他們做點事情。

有人問,犯罪被 害人保護是要做些什 麼?我想,只要是我 們能力所及的,當然 都想要為他們做。其

實,並不是要為個案做到鞠躬盡瘁才 算是幫忙。淮入到這份工作我體會 到,我們小小的一份心力,比如說只 是打個電話慰問、關心個案,他們也 銘感在心。個案的感謝,讓我頓時覺 得活著真好,我很開心自己是個有用 的人。我們微薄的力量,原來帶給他 們是如此的幫忙,原來,只要人願意 付出,都可以幫助受困的人,無論是 在生活、心理方面,其實都是可以做 到的。

看到個案的無助,就忍不住想為 他們做點什麼,看到他們辛酸的故 事,免不了自己也辛酸難過,因此, 總是希望自己可以為他們多做點什 麼。而這樣的概念就在不知不覺中, 已經填補我心中那塊空缺,那個茫茫 然的虚無感,已經悄悄地被忙碌個案 的事情所掩蓋。倏忽地,我找到了人 生目標與意義,它似平給了我一個答 案,一個人生而在世想要奉獻點什麼 的答案,一個讓我活的有意義的方 向。活著,不外平就是想證明點什 麼,證明自己有能力、證明自己活 著、證明自己是個有用的人,而這些



問號,全都讓我在犯保工作中找到答

很感激犯保給了我力量與活著的 方向, 這樣的話語也許其他人聽來覺 得 矯 情 , 但 我 是 真 心 滿 足 於 這 份 工 作。因為它,讓我成長、讓我得以不 同角度思考與看待人生。而且,我也 要感謝我的工作夥伴們,因為有他們 的包容與體貼,讓我在這份工作上做 起來更是如魚得水,適應良好。我的 粗心與迷糊,都是靠惠齡、秋蓉姐與 楊大哥的叮嚀、提醒,才漸漸改過, 不至於工作上犯錯。對於他們,我也 心存感激,因為有他們,讓我更心繫 於屏東犯保。有他們的作伴,讓我在 丁作上更感覺温暖與奮發上推的動 力。我只能説,犯保是個讓我著迷的 工作,而屏東犯保,是温暖我、讓我 有活力的地方。



第一、二屆犯保協會主任委員 李燕妹

民國92年12月12日,在法務部的會議室裡,我接下了財團法人犯罪被害人保護協會臺灣屏東分會主委的重擔。是先有些惶恐,畢竟過去對司法與檢警配位的刻板印象,總覺得那是一個冷酷的機關,在同屬一個屋簷下的團體要的的個人。 一個屋簷下的團體等的個人。 一個屋簷下的團體等的個人。 一個屋簷下的上。 一個屋簷下的上。 一個屋簷下的上。 一個屋簷下的上。 一個屋簷下的上。 一個屋簷下的上。 一個屋簷下的上。 一個屋簷下的上。

在潛力開發生活營方面,從明正國 中七位同學開始,接下來陸續有光春 高樹兩國中加入,到現在的十個單位 真正成了社區生活營。前後四位觀護 室主任,也是幕後推手。尤其許主任育 寧帶我東奔西跑,到處說明,從獲詩記 同到樂意協助,最後社區的主動申請加 入,確實是經得起考驗的一種服務 目,是值得欣慰的一種成長。更讓 對別 變與者,從十字路口經過輔導才選擇 更 正確的人生道路,在預防犯罪上收到 好的效果。

六年來,我們本身的服務事項,在 上級的指導下,也由物質補償,逐漸轉 移到温馨的精神加油層面。例如參與屏 東市大同國小學生畢業旅行車禍事件之 傷痛慰問,主委與志工以同理心的對談 方式去安慰師生及家長,榮譽主委也協 助協調保險單位迅速的理賠,並親自參 與死者的公祭,讓校長、師生、家長, 感受到保護協會温馨的一面,看到不幸 的車禍事件得到合理的處理,我們的心 裡也不由得放下了沉重的負擔。

在心理諮商上,我們與中華溝通分 析協會合作,這是一對一的諮商,雖然 不是一蹴可收成效,但在諮商人員鍥而 不捨的協助努力下,看到個案陸續走出 陰霾,生活重建,各自為未來的生活開 始打拼,這也是值得我們去為他們祝福 的事。

在團體輔導上,我們也曾經與台南、高雄、嘉義等分會合辦墾丁之旅與 走馬瀨農場之旅等闔家出遊的活動,使 許多家庭嘗試到第一次闔家出遊的樂 趣,享受親情的甜美感覺,更拉近了親 子之間的親密關係,改善家庭氣氛。

近2年來由分會自辦的活動很多。 95年1月在台糖烤肉及農曆年前的聯 款;6月4日的佛光山心靈澄淨之體驗; 9月及10月二次邀請專家來為家長現身 說法-親子溝通及壓力釋放;9月底的大 鵬灣國家風景區生態體驗等,96、97年 度春節前的餐會、元宵節的做燈籠 議會 親自下廚做湯並宴請馨生人;中秋團體輔 導踏青等活動。從參與者的笑容可知, 學 生人對保護協會已經產生了信任感與用 心,對自己往後的生活產生了自信。

在死亡服務方面,由保護志工方淑卿引薦之下,已有新園鄉玉林禮儀公司和屏東市的益壽禮儀公司願意全力服務

的承諾,讓我們感受到『德不孤必有鄰』、『温馨暖流待結合』的使命感。

為了大力宣導本會的保護業務,使 更多犯罪被害人或其家屬能得到本會的協助,本會盡力於各政府機構或團體辦 理之活動中設攤宣傳。今年度更與台灣 屏東地方法院檢察署之檢察事務官台 作,巡迴屏東縣各鄉鎮(共16個鄉鎮) 宣導犯罪被害保護業務;與屏東縣多 廣播電台及電視台合作,播放及宣導的 曝光率大大的增加,也讓本會有機會服 務更多的馨生人。

六年的耕耘並沒有白費工夫,從社 會上人們對我們的態度-由誤會到真心 接納;從個案婉拒訪問到誠摯的期待志工的到來,甚至會主動打電話請求協助等事項來看,我們的宣導策略是正確的,宣導的方法是可行的,保護工作是要持續的;今年八月份以後本會更擴大保護對象及服務範圍,我們必須戮力以赴,持續努力。夥伴們,加油!從迴響中我們已體會到了,我們的工作從過程中雖然是辛苦的,但結果卻是社會中的另一種甘露。





就任心得

犯保協會主任委員 李昭仁

九十九年八月三十日下午,地檢署 禮堂座無虛席。地檢署主辦,屏東縣醫師公會協辦的一場高水準法律講座,在 邢泰釗檢察長精心策劃籌備下順利圓滿 地劃下句點。由此機緣,有幸認識一位 英挺健壯、器宇軒昂、才華橫溢的儒將 一邢泰釗檢察長。

承蒙推薦,自民國九十九年元月起接任犯罪被害人保護協會主任委員之職,深感榮幸有機會參與另一類項的社會服務,但同時也深恐力有未逮而辜負邢檢察長之託。

顧名思義,犯保協會乃針對犯罪被 害人提供包括精神及物質上必要的關懷 與協助的一個社團。是繼更生保護會、 觀護志工協進會之後,於民國八十八年 一月二十九日成立,全國各縣市皆設有 分會。

甫上任三個多月,尚未深入瞭解,亦無法一窺全貌,但已可感受到邢檢察 長對協會的重視,這對協會是一大鼓 舞。同時數年來培訓歷練的近六十位優 秀熱誠的志工,更是推展業務不可或缺 的原動力。

事發後的即時探訪只是一個開始, 後續有關善後處理、物質救濟、心理輔 導、精神慰藉、法律諮詢等等,才是協 會會務的主軸。此乃異於一般慈善社團 急難救助之處。

99年1月27日,臺灣屏東地方法院檢察署觀護人室在鹽埔鄉公所舉辦一場



非常感人,很值得學習的活動(活動名稱:我的真心獻給你-預防H1N1一把「皂」)。在社會勞動人合唱「感恩的心」聲中,我不禁熱淚盈眶。我相信人與人之間的敵對仇恨應該都可以消弭撫平,讓社會祥和且充滿著「愛」。

期待本協會能給予最誠摯的關懷, 鼓勵馨生人振作起來,堅強勇敢地面對 未來。最後也深切期盼地檢署長官們能 給協會更多的指導與協助。





